

# 通 知

日期: 104 年 3 月 30 日

聯絡人: 陳希宜組長、蔡淑綺專案組員

聯絡電話: 271-7296

- 一、本校「103 學年度第 2 次薦外交換學生甄選」即日起開始接受申請，欲申請同學請將申請資料書件逕送所屬系/所提出申請。
- 二、本甄選活動將配合各姐妹校申請截止日，請各系/所於 **103 年 4 月 17 日** 前辦理初審及繳交推薦學生資料至國際事務處，俾利召開交換學生審查會議討論。
- 三、申請學生須符合以下申請資格:
  - (一)如通過甄選，出國研修期間身分需為本校註冊之在學學生，並於國外研修完畢須返回本校取得學位。
  - (二)外國語言能力須符合姐妹校語言要求(如赴美國交換需符合該校托福或雅思門檻)。
  - (三)在校學業成績優異:

申請人在校成績需達全班前20%以內或學期平均成績研究生80分(含)以上、大學部學生75分(含)以上，且各科(含操行)成績須達及格標準。
  - (四)在專業領域的研究著作有具體獲獎事蹟，或為全國性、國際性專題競賽獲獎者。

備註：欲申請教育部學海惜珠計畫申請人需檢附有效之低收入戶證明（地方行政主管機構開立），或提出相關證明且經學校認定之清寒優秀學生。
- 四、欲申請教育部學海系列出國獎學金(**研修地點不含大陸港澳地區**)，其出國時間為 **105 年 7 月後**。
- 五、交換學校名單如附件 1、交換學生申請資料清單如附件 2。
- 六、交換學生申請表及相關附件請至本校國際事務處網頁→表單下載→交換學生→第 2 頁表單（網址：[http://www.ncyu.edu.tw/oia/itemize\\_list.aspx?pages=1&site\\_content\\_sn=42691](http://www.ncyu.edu.tw/oia/itemize_list.aspx?pages=1&site_content_sn=42691)）。

此致 各系/所

國際事務處國際合作組敬啟